深圳市商务局大中华13楼卫生间改造工程项目采购需求

1. 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我局行政后勤保障需求，现以公开征集方式采购。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63031.5元。

（二）卫生间改造需求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商务局13楼卫生间改造工程项目，对甲方要求地点进行规划和改造。卫生间分为男女卫生间，男卫生间面积约13平米，女卫生间面积约13平米，过道约5.3平米，施工前需出施工图纸或效果图，需合理规划空间。作业包含天花板、旧隔断、墙体瓷砖等拆除及重装，给排水、强弱电的拆除及重装，安装蹲便器、马桶及淋浴花洒、镜子，防水、垃圾清运及地面抬高等。报价必须为含税价，包含运费、安装费、主体材料、辅料及耗材等。‌‌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二）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三）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四）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五）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六）供应商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七）不存在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以投标人提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为准）

（八）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本项目是否允许转包、分包：□是 ☑否。

四、评标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公开征集的采购方式，采用综合评分法。

五、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项目** | **权重** | **评分参考及范围** |
| 价格标（S）(总分40分) | 投标总价 | 40 | 根据财政部令（2017）87号文件等的规定，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通过商务和技术初步审核并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如符合）调整后价格最低的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计算方法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注：1.评标价是指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通过商务和技术初步审核并调整后的最终价格。2.价格评分仅限于有效投标人，当价格分<0时，取0。3.对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要求或财库〔2017〕141号文件或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3.1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要求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扣除。**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需求）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3.2如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3.3如符合国发[2003]7号和财库[2014]68号要求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
| 技术标（J）(总分31分) | 项目实施方案 | 6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1.对项目的理解和熟悉程度（内容包括对项目改造区域现状及改造需求等理解）； 2.针对项目工作措施规范性（内容包括对项目现场施工组织管理方案）；3.针对项目工作方法的合理性（内容包括对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重点难点）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 **（二）评分标准：**1.满足以上三点3分，满足任意两点得2分，满足任意一点得1分，未满足不得分。**2.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加分：**1.优评分标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目标及工作内容合理。2.良评分标准：项目实施方案一般，目标理解及工作内容安排一般。3.差评分标准：项目实施方案不详细，项目理解差，无内容安排的。**评价为优得3分，良得1分，差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
| 项目设计方案 | 15 |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需提供项目设计方案，内容包括：1.总平面图；2.水电施工图； 3.天花施工图；4.卫生间卡位隔断施工图；5.立面施工图；**（二）评分标准：**1.满足以上五点6分，满足任意三点得3分，满足任意一点得1分，未满足不得分。**在以上评审内容的基础上，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1.优评分标准：项目设计方案详细，项目设计方案内容合理。2.良评分标准：项目设计方案一般，项目设计方案内容一般。3.差评分标准：项目设计方案不详细，项目设计方案或不合理的。**评价为优得9分，良得6分，差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施工工艺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5 | **（一）评分内容：**投标人撰写的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施工工艺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需包括：1.结合现场出施工组织计划；2.施工技术、工艺与工程特点相结合；**（二）评分标准：**1.满足以上两点3分，满足任意1点得2分，未满足不得分。2.在此基础上，根据施工组织计划、施工技术、施工工艺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整体全面性、具体性、针对性、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加2分。（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2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1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加0.5分。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加分。如果评审为差，要求专家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
| 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 3 | **（一）评分内容：**投标人撰写的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需包括：1.项目实施重点分析和保证措施；2.项目实施难点的分析和解决方案；3.项目实施的优化方案。**（二）评分标准：**1.满足以上三点得1.5分，满足任意两点得1分，满足任意一点得0.5分，未满足不得分。2.在此基础上，根据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整体全面性、具体性、针对性、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加3分。（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1.5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1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加0.5分。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加分。如果评审为差，要求专家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
| 施工质量（安全、环保、工期、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及相关的违约承诺 | 2 | **（一）评分内容：**投标人撰写的施工质量（安全、环保、工期、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及相关的违约承诺需包括：1.安全保证措施及相关的违约承诺；2.环保目标及相关的违约承诺；3.工期优化及相关的违约承诺。**（二）评分标准：**1.满足以上三点得1分，满足任意两点得0.5分，满足任意一点得0.1分，未满足不得分。2.在此基础上，根据施工质量（安全、环保、工期、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及相关的违约承诺整体全面性、具体性、针对性、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分，本项最高加1分。（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全面；（2）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具体；（3）投标文件响应内容针对性强；（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科学合理；（5）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的评价为优，加1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的评价为良，加0.5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的评价为中，加0.2分。其它情况的评价为差，不加分。如果评审为差，要求专家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
| 商务标（X）(总分29分) |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 | 14 | **（一）评分内容：**拟安排本项目总团队成员人数要求至少3人(含项目负责人)，在此基础上：1.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的，得6分。 2.专职安全员具备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书（C3类）的得2分； 3.管理班子需配备电气工程师一名，配备齐全得6分，否则不得分。**（二）评分依据**：1.要求提供相关人员通过投标单位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个人社保证明，如供应商为新成立单位且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亦视为符合；2.要求提供拟派核心人员清单、学历证书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3.涉及到人员工作经验的，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
|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10 | **(一)评分内容：**考察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之日（以项目验收或履约评价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情况（同类业绩指：室内装修改造工程），投标人提供同类业绩每提供一项得5分，最高得10分。(二)**评分依据**：1.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和项目履约(验收)合格评价证明文件(需加盖合同甲方公章或业务章)作为得分依据。2.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或者证明文件未放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辨认的，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诚信情况 | 5 |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深财规〔2023〕3号）相关规定，如供应商在全国范围内存在因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财政部门罚款等一般行政处罚信息，或者存在该办法第十一条所称在本市集中采购活动中的一般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且在公示期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5分。（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以及市、区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 评标总得分（N）总分100分 |  |

五、报名及截止日期

自发布征集公告之日起接受报名至2025年3月28日下午5点截止，有意向且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将报名登记表（盖章扫描）发送至采购人邮箱。

1.响应文件递交及截止日期

公开征集的供应商请在2025年3月31日上午10点前递交响应文件。文件一式3份，密封装订盖章递交邮寄递交至采购人。响应文件盖章件同步扫描发送到采购人邮箱。

2.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工

联系电话：0755-88102446

邮 箱：315123496@qq.com

六、服务需求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 （二）服务地点：深圳市商务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号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13楼）。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投标供应商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投标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财政性付款，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款。

（五）履约担保金：无

（六）违约责任：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期限或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逾期超过十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应付金额并补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如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合同义务的，除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外，应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告知乙方在指定的期限内进行整改，采取补救措施以防止违约损失的进一步扩大。如乙方未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进行整改，为防止损失的进一步扩大，甲方有权解除本次合同，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因此产生的支付第三方的全部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拒不向甲方支付该费用的，甲方通过法律途径向乙方追索该费用，因向追索乙方承担该费用而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调查费、评估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

3.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任何资料泄露致使甲方遭受相关损失或不良后果，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签订的本次合同，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至乙方立即发生法律效力，且乙方对因其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性质严重且造成其他责任的，由相关部门依法向其追究。

附件：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商务局：

我单位深知本项目对贵局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亦了解贵局对廉政建设的相关要求，因此我单位承诺如下：

1.我单位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5.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并自动放弃贵局自本项目起所有采购项目的投标事宜。

7.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诚实守信，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我单位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单位的成本价，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且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我单位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11.我单位承诺未参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技术指标、商务指标等内容的设定，不存在对其他投标单位不公平的行为。

12.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贿赂，进行有偿报答。

13.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利益输送。

14.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宴请和娱乐等消费活动。

15.我单位承诺不对采购人进行赠送各种礼品、现金、有价证券、中介费、好处费等行为。

16.本单位（公司）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承诺单位（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 |  |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
| 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  |  |  |  |
| 2 |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  |  |  |  |
| 3 | 项目负责人 |  |  |  |  |
| 4 | 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5 |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  |  |  |  |
|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
|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
| 序号 | 关联关系类型 | 关联主体名称 | 备注 |
| 1 | 控股股东 |  |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
| 2 | 管理关系 |  |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
|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